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公告编号：2025-102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
触及 5%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4.86%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5.04%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 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谢晓东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卢静芳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二、 权益变动触及 5%刻度的基本情况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完成了 6,915,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详情可见《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号：2025-098）。前述股份变动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晓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卢静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被动由 14.86%变为 15.04%，权益变动触及 5%的刻度线，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 （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 （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谢晓东	7,605.1395	12.49	7,605.1395	12.63	被动增加	2025/11/3	/
卢静芳	1,446.3846	2.38	1,446.3846	2.40	被动增加	2025/11/3	/
合计	9,051.5241	14.87	9,051.5241	15.04	--	--	--

（尾差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 其他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4 日